

# 江苏年内建成150家平价直销店 菜价最少要比周边市场便宜15%

平价直销店除了销售蔬菜，还涉及主副食品，省内13市各自至少建10家

昨天，江苏省物价局召开推进“平价直销店”全省工作会议，推出一系列平抑菜价的新举措：江苏省每年拿出5000万作为价格调节基金用来保价稳供。同时，大力扶持农民专业合作联社平价直销店，每个店都能享受到价格调节基金的相应补贴。预计到今年底，全省要开设150家平价直销店，所售蔬菜价格最少要比周边便宜15%。

□本版撰文 快报记者 沈晓伟

## 1. 与社区直销有啥不同？

平价直销店有固定店铺，还销售主副食品

快报昨日报道的“直销菜进社区低价销售”引发关注，即将开设的这150家平价直销店与此有何不同？记者了解到，现行的直销菜进社区是不固定的，一个社区较长时间才“轮”到一次，且是露天销售。而直销店有固定场

地和店铺，且销售的品种也不局限于蔬菜，涉及各种主副食品。具体而言，平价直销店是为了省去推高菜价的物流环节开销，由菜农直接进入城区、社区，开设商店，销售自己生产的各类农产品，包括蔬菜、粮食、禽蛋肉等等。

## 2. 将开多少店开在哪里？

全省年内开150家，省内13市各自至少建10家

据江苏省物价局统计，蔬菜直销可以省去20%至30%的物流成本。今年，江苏省计划在年底前开设150家平价直销店，13市各自至少建10家。按照这个要求，全省13个市就占到130个。其余的市县占20个左右。到2015年，争取在全江苏形成覆盖全省城市社区的平价商品网络。

这样的店一般选择在农产品消费

量较大和地产农产品供应相对薄弱的城市，以及城市人口密集、中低收入群体相对集中的城市布点开设。

目前，南京在迈皋桥和雨花台各开有一家。扬州市在市区开设了8家。

物价局相关人士表示，部分市场里的菜价，被“人为”抬高了。平价店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促成普通菜场的降价竞争。

## 3. 平价直销店由谁来开？

农民专业合作联社

昨天的会上，省物价局、省农委、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联合公布了《关于扶持农民专业合作联社平价店（直销店）发展的意见》。

文件中强调，扶持的对象是农民专业合作联社开办的平价直销店。江苏省物价局局长周卫国解释说，合作社的规模往往较小，经营品种也单

一。因此，开设平价店的主体最好是合作联社。联社一般而言，指的是多种不同经营内容的合作社联合体，包括蔬菜、粮食、鸡鸭猪牛羊等多种农产品。这样的合作联社“抱团进城”，无论是资金和货源都相对充足，可以保障蔬菜禽肉的多样性，实现长期定点供应。

## 4. 卖什么菜如何定菜价？

由物价局“定”，确保最少低于市场15%，且不能自行涨价

据省物价局相关人士介绍，为了保证价格做到“平价”并能满足居民需求，平价店在开办之前，必须与物价局签订协议，店里经营的具体品种必须由省物价局会同省相关部门商

定。同时，必须保证价格低于市场15%至30%以上。在蔬菜价格普涨的异常状态时，平价店也不能涨价，而要按照与政府签订的协议继续低价销售。

## 5. 对经营者有什么要求？

定期审验，不合格的随时取消资格

为了保证后期的运营效果，除了菜的品种和价格要按主管部门指定外，还有一套严格的准入体系：包括必须具有合法经营资格，有相对独立并具备一定规模的经营场所等。同时，主办者还得跟物价局签订一份

“协议书”：其中一条明确规定，如果有人想开设这样一家店，初期通过审核还不够，后期还要接受物价部门的定期审验。对不符合资质要求或不能做到真正“平价”的，将随时取消其平价店的资格。

## 6. 开直销店有哪些补贴？

有专项资金补贴，具体标准还没定

为了保障平价店收支平衡，省物价局大开“绿灯”。平价店在发展初期，用电价格与非普工业用电同价。水价也很便宜，与居民用水同价。同时，对涉及平价店经营管理的各项收费也将受到全面清理，取消或适当降低收费标准，减轻成本负担。

文件提到，在平价店开办初期，各地可以运用价格调节基金对承租经营场所，给予一次性适当补贴。在突

发性自然灾害或疫情、重大节日等特殊时段的价格异常波动时期，如果平价店坚持按照政策制定的低价销售，那将按照“先控后补”的原则，运用价格调节基金对差价进行适当补贴。

不过，有相关平价店的负责人表示，到目前为止还未收到相应补贴。对此，物价局相关人士表示，目前还没有具体补贴标准，等相应的补贴方案出炉，将会应时发放给这些店铺。



## 5000万元 价格调节基金 每年拨款到位

为了稳住“菜篮子”，江苏省近期拿出了5000万元的专项资金，作为价格调节基金。跟过去的价格调节基金不同，今后这笔经费由省财政作为财政预算的一部分，专门划拨。今后，每年省里都会保证5000万元到位。也就是说，从现在起每年江苏省最起码都要花掉5000万元在平抑菜价上。据了解，除了省一级财政外，市、县部门也要成立各自的价格调节基金。

同时，江苏还最新制定出台了《江苏省价格调节基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第一次细化了价格调节基金如何管理。同时，办法中还强调了，没有建立价格调节基金的，要加快建设；已经建立的，要进一步规范调节基金的使用管理，合理确定使用方向。而最终的使用方向，办法中也给予了明确：主要用在农产品的生产、供应、储备等环节。比如市场缺乏某种农作物，基金可以用来扶持农业合作社扩大这种农作物的种植等。

## 近期干旱 是否考虑启动 价格补贴机制

近期的干旱，给农业生产带来了一定的影响，菜价也随之波动。刚成立的江苏省价格调节基金，是否会因此拨款，对菜价进行补贴？省物价局农价处处长陈国荣介绍，江苏主要是大棚菜，跟外地的露天种植不同，受干旱气候的影响没那么大，“前段时间的菜价上扬与干旱关系不大，不过这段时间可能会有一定影响。”他介绍，南京等地区为此开始人工降雨，旱情会有所缓解，因此暂时还没有动用基金对此补贴的考虑。

## 江苏要求集贸市场摊位费实行备案制，下月起实行 摊位费涨价得过三关

市民们“买菜贵”，大大小小的集贸市场高低不等的摊位费，被认为是推高菜价的关键因素之一。昨天，江苏在全国率先出台《江苏省城市集贸市场价格管理暂行办法》，确保老百姓的“菜篮子”拎得更轻松。

关人士认为，部分管理不完善、乱涨价的市场，将难以提交出完整的财务资料。如果不提，将无法重新备案，也就是不能涨价。

### 市场必须要预留一部分直销区域

除了摊位费，办法还对市场推广“平价菜”和收费行为也提出了要求。比如要市场预留一部分自产自销区域，引进本地农副产品生产基地直供和批发市场直接进场交易。在日常收费上，市场必须明码标价，收费公示，并接受日常检查和社会监督。同时，为了防止摊主串通涨价，办法还规定禁止出现垄断价格，欺行霸市、散布涨价信息的方式，哄抬市场价格。如果违反了规定，将由工商部门依法进行查处。

### 严重违反规定的可能被吊销执照

如果市场不按照规定办事，被发现了将会受到严厉的处罚。据了解，这一办法由江苏省物价局联手江苏省商务厅和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联合发出。如果有人想开设市场，在申请执照前，就得按照办法的要求，对市场进行合理规划和安排，达不到要求的将拿不到执照；如果是已在经营的市场，被发现违规，严重的甚至可能被吊销执照。至于详细的处罚办法，据了解，目前还在进一步研究中。

### [声音] 摊位费有了新规 能不能抑制菜价

有业内人士认为，现在的摊位费价格基本还是由菜场“自己说了算”，备案只是一个材料报备的过程，价格多少并不由物价部门做主。对于摊位费价格过高，可以由物价部门“退回”的说法，他认为值得商榷：多少算是过高？多少算是合适？

对于涨价要面临重新备案等“三关”，他也认为没有太大的约束力。虽然说起来涨价得开摊主代表的座谈会，但是事实上，毕竟摊主与菜场经营者相比属于弱势，代表的声音未必代表真正的民意。

### »相关链接

## 物价局约谈液化气企业

会上，针对近期的热点问题，相关负责人也进行了表态。江苏省物价局针对居民关注的日常生活用品涨价，有针对性地建立起约谈制度。昨天，负责人透露，除了酒企外，物价局接着还约谈了金陵石化等液化气企业，稳定了液化气市场的价格。5月初，南京14.5公斤的民用瓶装液化气由106.7元/瓶

上调至117.4元/瓶，贵了10.7元/瓶。对此，也许有市民感到不解，怎么约谈后，瓶装液化气最近还是涨了呀？负责人表示，液化气与成品油的价格联动，依据油价的走势，液化气理应涨到更高的价格，而目前每瓶只贵了10元左右，这个价格已经是企业经过主管部门调解后的让步，不然会涨得更多。